**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1.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开福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要承担全区孕产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等妇幼健康服务业务管理、技术指导和人员培训等业务，为全区妇女儿童提供全方位保健服务，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儿童死亡率，保障母婴安全，提高人均期望寿命和出生人口素质；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婚前医学检查、儿童入园体检等业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1.部门设置。本单位为副科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属开福区卫生健康局二级机构。单位内设办公室、妇女保健科、儿童保健科、临床检验科、信息科、财务后勤科六个科室。

2、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27人，在职人数27人，其中：在岗人数39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12人；离退休人数 19人，其中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8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开福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开福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级预算的汇总情况。收入只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为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不包括卫健局归口管理、面向全区分配的免费产前筛查、免费新生儿筛查、农村两癌项目、免费婚前检查、孕前优生检查、爱心助孕、地贫筛查、区配套艾滋病预防等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76.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6.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74.8万元，增长6.79%，主要是2021人员经费较上年增加59.0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较上年增加28.03万元、事务性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9.87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支出预算数1176.81万元，其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890.8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0.9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5.01万元。本年支出预算数较上年增加74.8万元，增长率6.79%。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递增。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76.81万元，其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890.82万元，占75.7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0.98万元，占18.78%；住房保障支出65.01万元，占5.52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部门预算数为1114.85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和事务性项目支出经费。2021年部门基本支出1114.8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94.0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9.65万元，商品服务支出71.19万元。

**（二）项目支出：**根据部门行政事业发展目标，结合财力可能，2021年本单位安排部门专项支出由卫生健康局预算，本单位预算事务性专项支出61.96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1.19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2.41万元，减少率为3.27%，主要原因是按照湘办发电[2019]72号文件精神，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6.4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较2020年相比减少4.2万元，2021年我单位执行事业单位公车改革，上缴一般公务用车一台，八项规定以来，三公经费逐年递减。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2万元，拟召开新生儿死亡评审及危重孕产妇评审会议，人数65人，内容是通过组织专家和相关人员对县级及县级以上医疗保健机构内死亡的新生儿，以及出院后24小时死亡新生儿的病例进行系统回顾和分析，发现在管理和技术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干预措施；通过组织专家和相关人员对在助产机构内从妊娠开始至产后42天内濒临死亡，但被成功救治或由于偶然因素而继续存活的孕产妇病例进行全过程回顾分析，提出改进措施和评估改进效果，并针对评审中发现的重点问题，定期开展技术指导和业务培训；培训费预算12万元，拟开展全区儿童保健人员业务培训、适龄妇女“两癌”检验项目培训、艾梅乙项目推进、全区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全区妇幼健康业务培训新生儿窒息复苏及危重孕产妇急救演练培训等，人数850 人，内容是开展适龄妇女“两癌”检验项目培训、艾梅乙项目推进、全区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全区妇幼健康业务培训新生儿窒息复苏及危重孕产妇急救演练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均为救护车，为专业特种技术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没有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50-100万设备2台、10-50万设备11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按照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1年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整体支出1176.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4.85万元，事务性专项支出61.96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事务性支出项目6个，涉及事务性项目支出 61.96万元，其中：药品成本项目25万元；离退休人员补助项目及伤残保健金1.91万元；水电费项目5万元；食堂开支项目21.05万元；降消经费3万元;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经费6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开福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